

臺北市 學年度 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

壹、基本資料	姓名		班級	年 班 號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資優班/資優方案學生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學生 (須實施資優鑑定評量)					
	家長姓名		通訊方式	電話：							
				地址或電子郵件：							
	申請方式			學習領域/科目			年級/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免修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學科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學科同時加速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學科跳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學科跳級											
申請學生簽名：					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簽名：						
貳、申請資格	鑑輔會鑑定文號		年 月 日北市教特字第 號				填寫人				
	一、資優資格證明	資優鑑定評量工具名稱	評 量 結 果		實施日期	評量通過標準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核章			
			原始分數	標準分數或百分等級							
						PR97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學業成績	科目 (學習領域)		年級/學期	成績	年級排名或相對地位	評量通過標準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參、鑑定評量資料	一、學業成就測驗	評量科目	評量工具名稱	參照年級	原始分數	相對地位或標準分數	實施日期	評量通過標準	是否通過	承辦單位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標準分數之平均數 (申請全部學科跳級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註：請依學生申請縮修項目調整鑑定評量資料表格欄位 (詳資優教育工作手冊 p.60、64 之縮修申請表參考示例)。											
參、鑑	二、教師觀察紀錄	(含特殊學習表現、學科或領域學藝競賽成績、教師觀察評語及建議等具體事項)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定評量資料 (續)	三、家長觀察紀錄	(含家居生活情形、學習狀況、親子互動情形、家長管教態度等具體事項)			
	四、社會適應評量	(含與同儕團體互動情形、適應新情境之能力、壓力調適能力、自我管理能力的具體事項)			
	五、特殊表現紀錄	(含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競賽或展覽活動、學術研究機構長期輔導或獨立研究成果之表現等具體事項)			
肆、教育安置與學習輔導構想	一、教育安置方式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二、學習輔導構想	(含長期教育目標、學習方式、課程調整或授課鐘點支付情形等) 填寫人： 職稱： 日期：			
伍、鑑定結果	審核單位	是否通過	審核意見	審核委員簽章	
	學校評量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具體說明審核意見)	推薦教師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校長
臺北市教育局鑑輔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臺北市____學年度____(校名)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觀察推薦表

被推薦者：____年____班____號 姓名_____

一、推薦人之觀察紀錄

【說明】推薦人為「教師」時，請填寫被推薦者之認知學習特質、特殊學習表現、學科/領域或學藝競賽成就表現、教師觀察評語與建議等具體事項；若推薦人為「家長」，則請填寫家居生活情形、學習狀況、親子互動情形及家長管教態度等具體事項。

二、社會適應行為之評量

【說明】請說明被推薦者與同儕團體互動情形、適應新情境之能力、壓力調適能力、自我管理能力的具體事項等。

三、特殊表現紀錄

【說明】請說明被推薦者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競賽或展覽活動、學術研究機構長期輔導或獨立研究成果之表現等具體事項等。

推薦人	服務單位 及職稱		與被推薦者 關係	
	姓名 (簽章)			
				年 月 日